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謝孟庭  
電話：06-2991111#8647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always19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06010217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(0102173A00\_ATTCH4.xls、0102173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連江縣政府（含一級單位）及所屬機關改制名稱對照表一份，並自民國106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

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連江縣政府106年1月12日府人考字第10600006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原函與旨揭對照表各一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\*1060102173\*